**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“3+2”**

**分段培养结果性考核综合能力测试**

**考试大纲**

　　根据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下达2020年湖南省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计划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做好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中职毕业转段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按照《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“3+2”分段培养结果性考核实施方案》的工作要求，制定本考试大纲。

**一、考试科目**

　　综合能力测试

**二、考试内容**

　　综合能力测试主要考察考生以下素质和能力：

1. 考察考生的思想品德修养、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；
2. 考察考生的仪容仪表、语言沟通交流表达能力；

（三）考察考生的人际交往和人际关系处理能力；

（四）考察考生的心理健康素质状况；

（五）考察考生的职业意识、职业追求；

（六）考察考生的学习习惯、学习能力；

**三、考试方式**

综合能力测试采用面试方式，由面试考官向考生提出1道涉及本大纲考试内容的问题，考生现场口述回答。

**四、考试要求**

　　1、考生必须按时到达考场参加考试，不得迟到、早退。

　　2、考生在考场必须保持安静，遵守秩序，听从考场工作人员指挥。